







# 济源市人民医院医用耗材供应链延伸服务采购项目 竞争性磋商公告

## 项目概况

济源市人民医院医用耗材供应链延伸服务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河南永正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网址<http://hnyztc.cn:90/web>）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1年12月24日09:00（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编号：YZ-采-S-202111244
- 2、采购项目名称：济源市人民医院医用耗材供应链延伸服务采购项目
- 3、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 4、预算金额：0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1	/	济源市人民医院医用耗材供应链延伸服务采购项目	0	0

## 5、采购需求

序号	产品名称	简要规格	数量	单位	备注
1	医用耗材供应链管理平台	为采购人构建一套国内最先进的医用耗材（包括高值、低值、检验试剂）智能化管理模式，有具体的管理办法、制度、标准流程，能够形成高效运营的管理体系。	1	套	

- 6、合同履行期限（运营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5年。
-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报：否。
-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 3.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

加本项目采购活动。

### 三、获取采购文件

1、获取时间:2021年12月13日至2021年12月20日,每天上午08:00至12:00,下午14:30至17:30(国家法定节假日除外)。

2、获取地点:河南永正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网址<http://hnyztc.cn:90/web>)。

3、磋商文件获取方式:本项目只接受网上获取,不接受其他方式获取。凡有意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须登录<http://hnyztc.cn:90/web>网址,选择“政府采购”栏目,然后按页面提示进行登记,并按要求支付磋商文件费用后,电话告知采购代理机构联系人,在其确认无误后,将本项目磋商文件以电子邮件形式发送至供应商提供的邮箱,并电话告知;如因联系不上供应商造成磋商文件未获取成功而引起的纠纷及责任由供应商承担。

4、磋商文件售价:人民币500元/份,售后不退。

5、磋商文件费用的支付

5.1 供应商应以其名义通过银行账户转账、汇款或者现金方式缴纳(不接受个人转账或汇款)

户 名:河南永正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账 号:411801010100001101

开户行名称: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源分行

5.2 供应商在支付磋商文件费用时须备注公司及项目的名称或简称。

### 四、响应文件提交

1、截止时间:2021年12月24日09:00;

2、地 点:河南永正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北区二楼开标室。

### 五、响应文件开启

1、开启时间:同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2、地 点:同响应文件提交地点。

###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公告期限

本公告同时在中国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济源市人民医院网和河南永正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网发布。公告期限为3个工作日,自2021年12月13日至2021年12月16日。

### 七、其他补充事宜







##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内 容 规 定
1	<p>采 购 人：济源市人民医院</p> <p>联 系 人：郝迎龙</p> <p>联系方式：0391-6658700</p>
2	<p>采购代理机构：河南永正项目管理有限公司</p> <p>联系人：张新杰</p> <p>电 话：0391-5593166 或 6636766</p> <p>E-mail: yzzbgszfcgb@163.com</p> <p>邮 编：459000</p>
3	<p>项目说明</p> <p>项目名称：济源市人民医院医用耗材供应链延伸服务采购项目</p> <p>项目内容：详见“第六部分 磋商项目要求及技术规范”。</p> <p>运营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5 年。</p> <p>交货（服务）地点：采购人指定的其所在地行政区域内的任何地点。</p>
4	<p>采购预算：人民币 0 元，通过竞争择优选择成交供应商，由成交供应商负责投资建设覆盖供应商、临床使用科室、医用耗材物资管理部门及相关的财务、医保、物价部门之间一体化的供应链管理平台，实现物资从科室提出需求到采购、入库、 配送出库、使用消耗、用后结算的全过程管理，平台建成后所有权归采购人所有，成交供应商可以免费运营 5 年（自本项目验收合格并投入正常使用之日起 5 年），运营期限内成交供应商可以向第三方供应商收取平台使用费，平台使用费收费费率不得高于耗材物资平台成交价的 5%，运营期满后成交供应商应将本项目投入平台的所有软硬件设备及其附属设施以良好的运行状态无偿移交给采购人。供应商投报平台使用费收费费率高于 5%的，按无效响应处理。</p>
5	<p>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p>
6	<p>政府采购政策要求：详见“第三部分 政府采购政策要求”</p>

7	<p>申请人资格要求</p> <p>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p> <p>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p> <p>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p> <p>3.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p>
8	<p>信用记录的查询及使用：</p> <p>1. 信用记录的查询：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政府采购合同履行前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进行查询。</p> <p>2. 信用记录的查询使用：</p> <p>2.1 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进行查询,并根据查询结果,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p> <p>2.2 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政府采购合同履行前,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进行查询,并根据查询结果,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相关规定的供应商,将取消其成交资格,已签订合同的,合同无效。</p>
9	<p>磋商有效期：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之日起 60 日历天。</p>
10	<p>磋商文件获取的方式、时间、地点及其他：</p> <p>1、 获取时间：2021 年 12 月 13 日至 2021 年 12 月 20 日，每天上午 08：00 至 12:00，下午 14:30 至 17:30（国家法定节假日除外）。</p> <p>2、 获取地点：河南永正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网址 <a href="http://hnyztc.cn:90/web">http://hnyztc.cn:90/web</a>）。</p> <p>3、磋商文件获取方式：本项目只接受网上获取，不接受其他方式获取。凡有意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须登录</p>

	<p>http://hnyztc.cn:90/web 网址，选择“政府采购”栏目，然后按页面提示进行登记，并按要求支付磋商文件费用后，电话告知采购代理机构联系人，在其确认无误后，将本项目磋商文件以电子邮件形式发送至供应商提供的邮箱，并电话告知；如因联系不上供应商造成磋商文件未获取成功而引起的纠纷及责任由供应商承担。</p> <p>4、磋商文件售价：人民币 500 元/份，售后不退。</p> <p>5、磋商文件费用的支付</p> <p>5.1 供应商应以其名义通过银行账户转账、汇款或者现金方式缴纳（不接受个人转账或汇款）</p> <p>户 名：河南永正项目管理有限公司</p> <p>账 号：411801010100001101</p> <p>开户行名称：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源分行</p> <p>5.2 供应商在支付磋商文件费用时须备注公司及项目的名称或简称。</p>
11	<p>本项目如有变更，将在中国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济源市人民医院网、河南永正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网相应栏目同时发布，不再另行通知，请供应商注意随时关注。</p>
12	<p>磋商保证金：</p> <p>缴纳形式：供应商应以其名义通过银行账户转账或汇款缴纳（不接受个人转账或汇款）</p> <p>缴纳金额：人民币 150000 元整</p> <p>磋商保证金到账时间：供应商应于 2021 年 12 月 24 日 09:00 时前将磋商保证金交到指定银行账户（以到账时间为准）。指定银行及账户信息等，详见“第四部分第二章 6.1.3 项”。</p>
13	<p>首次响应文件份数：一式伍份，其中正本壹份，副本肆份。</p>
14	<p>现场考察：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组织潜在供应商现场考察和召开磋商前答疑会，各潜在供应商可自行确定进行现场考察。</p>
15	<p>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2021 年 12 月 24 日 09:00（北京时间）</p> <p>首次响应文件提交地点：河南永正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北区二楼开标室；</p> <p>开启时间：同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p>

	开启地点：同首次响应文件提交地点。
16	磋商评定成交的标准：综合评分法（详见第五部分）
17	供应商授权代表应根据财政部《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和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分别以书面形式提交其行使相应代理权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格式内容详见第八部分第六项附件 2-1、2、3）
18	磋商小组的组建： 磋商小组构成：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 7 人组成，其中评审专家人数不得少于磋商小组成员总数的 2/3。 磋商小组专家确定方式：从采购评审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19	结果公告：竞争性磋商结果将在中国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济源市人民医院网、河南永正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网同时公告。
20	相关文件的送达 1、在磋商活动中相关文件如需送达，采购代理机构直接送达的，受送达人相关人员应当在送达回证上签字确认。 2、如不能直接送达的，采购代理机构将相应送达文件及送达回证扫描后发送至受送达人提供的电子邮箱，其应将送达回证下载、打印、签字盖章，扫描后通过电子邮箱发送至：yzzbgszfcgb@163.com，并将该送达回证邮寄至：河南省济源市汤帝路中段，河南永正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张新杰 收，邮编：459000，电话：0391-5593166 或 6636766。 3、不按上述要求提交送达回证的，视为受送达人已收到并知晓上述送达文件的内容，且应当承担由此造成的对其不利的法律后果。

## 第一章 总则

### 1、适用范围

1.1 适用范围 本磋商文件仅适用于本次磋商采购所叙述的货物及有关服务。

1.2 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 2、定义及解释

2.1 服务：指为实现采购目的和需求，供应商除提供货物外还需提供与采购货物有关的辅助服务，包括但不限于软件、运营、运输、调试、验收、培训和其他类似的义务。

2.2 采购人：济源市人民医院。

2.3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永正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4 供应商：是指响应磋商、参加磋商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

2.5 日期：指公历日。

2.6 磋商文件中所规定的“书面形式”，是指任何手写、打印、印刷等的纸质文件。

### 3、保 证

供应商应保证在磋商响应文件中所提交的资料和数据等内容是真实的，否则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4、磋商风险及费用

4.1 无论磋商的过程和结果如何，供应商应当自行承担其参加本项目磋商活动的全部风险及费用，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上述费用。

4.2 在采购活动中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采购活动，通知所有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仅退还已经发售磋商文件的费用或者已收取的磋商保证金（无息），不承担其它损失及费用。

4.3 采购代理服务费的收取方式：由成交供应商以银行转账、汇款或者现金交纳方式交纳，交纳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4.4 采购代理服务费的收取标准：采购代理机构参照国家计委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计价格[2002]1980号）、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发改价格【2015】299号）规定的服务采购收费标准收取本项目采购代理服务费110000元。

#### 4.5 采购代理服务费交纳账户：

户 名：河南永正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账 号：411801010100001101

开户行名称：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源分行

5.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供应商有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

5.1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

5.2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担任供应商的董事、监事；

5.3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5.4 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5.5 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 第二章 磋商活动的构成

- 6、编制磋商文件
- 7、磋商文件的获取
- 8、磋商文件的质疑、澄清或修改
- 9、响应文件的编制
- 10、磋商保证金的交纳
- 11、磋商有效期
- 12、首次响应文件的提交
- 13、磋商
  - 13.1开启首次响应文件
  - 13.2对首次响应文件进行审查
  - 13.3与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
  - 13.4供应商重新提交响应文件
  - 13.5磋商评审
  - 13.6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
  - 13.7确定成交结果并公告
  - 13.8签订采购合同
  - 13.9其他事项

### 第三部分

## 政府采购政策要求

### 第三部分 政府采购政策要求

执行国家采购政策，包括：

1、国办发〔2007〕51号文件（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

2、财库〔2019〕9号文件（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 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 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

3、财库〔2020〕46号文件（财政部 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的通知）；

4、财库〔2014〕68号文件（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

5、国权联〔2006〕1号文件（国家财政部等关于政府部门购置计算机办公设备必须采购已预装正版操作系统软件产品的通知）；

6、财库〔2005〕366号文件（财政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 信息产业部关于印发无线局域网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

7、财库〔2010〕48号文件（关于信息安全产品实施政府采购的通知）

8、财库〔2017〕141号文件（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

9、其他政府采购政策功能规定

## 第四部分

### 磋商办法

## 第四部分 磋商办法

### 第一章 磋商文件编制与发售

#### 1、总则

1.1 本磋商文件所称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是指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通过组建竞争性磋商小组（以下简称磋商小组）与符合条件的供应商就采购服务事宜进行磋商，供应商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交响应文件和报价，采购人从磋商小组评审后提出的候选供应商名单中确定成交供应商的采购方式。

1.2 本磋商办法是指供应商领取磋商文件并按磋商文件要求编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磋商小组按《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和磋商文件要求在明确采购需求后，对供应商重新提交的响应文件采用综合评分法进行评审的方法。

#### 2、邀请供应商方式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通过发布公告的方式邀请不少于 3 家符合相应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参与本项目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

#### 3、磋商文件的编制

3.1 本次磋商文件是为规范本项目竞争性磋商活动，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等的相关规定，并结合本采购项目的特点和采购人的实际需求经采购人书面同意而制定。

#### 3.2 磋商文件的构成

磋商文件由下述部分组成：

- (1) 竞争性磋商公告
- (2) 供应商须知
- (3) 政府采购政策要求
- (4) 磋商办法
- (5) 评审标准
- (6) 采购需求及相关要求
- (7) 合同条款

## (8) 响应文件格式

### 4. 磋商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4.1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磋商小组可以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4.2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3个工作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不足3个工作日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 第二章 首次响应文件的编制与提交

### 5、响应文件的编制

#### 5.1 响应文件语言

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机构就有关磋商的所有往来函电均应使用简体中文。供应商提供的支持文件和印刷的文献可以用外国语言，但相应内容应当附有简体中文翻译内容，在解释时以简体中文翻译本为准。

#### 5.2 计量

除磋商文件另有规定外，在响应文件中以及所有供应商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往来文件中的所有计量单位和规格说明都应当使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如没有国家法定计量单位的，可以使用行业、习惯或通用的计量单位。

#### 5.3 响应文件的真实性

供应商应当对其提交的磋商响应文件的真实性、合法性承担法律责任。

#### 5.4 响应文件构成

5.4.1 供应商应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编制响应文件，并说明所提供货物的技术、服务标准及价格。

5.4.2 供应商编写的响应文件应包括下列部分：

##### (1) 磋商响应承诺函

- (2) 磋商报价一览表
- (3) 货物清单及报价明细表
- (4) 技术响应偏离表
- (5) 拟投入本项目人员
- (6) 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 (7)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
- (8) 供应商承诺函
- (9)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 (10) 磋商保证金交纳证明
- (11) 技术说明及相关证明材料
- (12) 软件技术方案及实施方案
- (13) 售后服务及运维方案
- (14) 移交方案
- (15) 其他

5.4.3 供应商应将响应文件装订成册，并编制响应文件目录。

5.4.4 供应商应按照磋商响应承诺函的格式完整地填写磋商文件中的响应承诺函，详见“第八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响应承诺函格式”。

5.4.4.1 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中的磋商响应报价表上填写本次磋商拟向第三方供应商收取服务费费率。

5.4.4.2 本次磋商供应商应当进行二次报价，最后一次报价为最终报价。

5.4.4.3 供应商必须对本次磋商拟提供的全部货物和服务进行报价，只就其中部分货物和服务进行报价的，按无效响应处理。

5.4.4.4 磋商报价应以人民币为货币单位进行报价。

## 5.5 技术规格及服务要求的响应

5.5.1 供应商在编制响应文件时，必须对磋商文件中货物的技术要求、“技术规格偏离表”逐项、逐条如实明确填写，不能照抄、复制（除附有相关资料证明一致外）。

5.5.2 供应商的服务承诺应不低于磋商文件中的实质性服务要求，否则按无效响应处理。

5.5.3 供应商应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供所投货物及服务的相关技术、质量等证明材料。

5.6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磋商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等要求, 从而对磋商文件作出实质性的响应。如果没有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全部响应文件或者资料, 没有对磋商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 其风险应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 6.1 磋商保证金

6.1.1 磋商保证金缴纳形式: 供应商应以其名义通过银行账户转账或汇款缴纳 (不接受个人转账或汇款)

6.1.2 磋商保证金缴纳金额: 人民币 150000 元整

6.1.3 磋商保证金到账时间: 各供应商应于 2021 年 12 月 24 日 09:00 时前将磋商保证金交到指定银行及账户 (以到账时间为准)。

户 名: 河南永正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账 号: 411801010100001101

开户行名称: 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源分行

6.1.4 供应商缴纳磋商保证金时, 必须在银行进账单的摘要栏或备注栏内注明所缴纳磋商保证金项目编号, 即: YZ-采-S-202111244。

供应商缴纳磋商保证金后, 将转账或汇款凭证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磋商会时以磋商保证金到账信息查询结果为准。

6.1.5 供应商不按磋商文件要求提交磋商保证金的, 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 6.1.6 保证金的退还

6.1.6.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未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 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

6.1.6.2 退保证金的联系方式: 0391-5593166 或 0391-6636766

6.1.7 如供应商有下列情况之一, 采购人有权取消其成交资格, 并不予退还其磋商保证金:

- 1)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响应文件的;
- 2)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3) 除因不可抗力或磋商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成交供应商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4) 供应商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5) 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6.1.8 采购人终止磋商的，应当及时退还所收取的磋商文件的费用，以及所收取的磋商保证金（无息）。

6.1.9 供应商撤回已提交的响应文件，应当在磋商响应截止时间前书面通知采购人。已收取磋商保证金的，应当自收到供应商书面撤回通知后及时退还（无息）。

6.1.10 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时间截止后供应商撤回响应文件的，不予退还该供应商所交的磋商保证金。

6.1.11 磋商保证金是为了保护采购人免遭因供应商的行为而蒙受的损失，采购人在因供应商的行为受到损害时，可根据本章第 6.1.7、6.1.10 条的规定不予退还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

7、响应文件属下列情况之一的，应当在资格性、符合性检查时按照不响应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处理：

（一）未按照磋商文件要求缴纳磋商保证金的；

（二）未按照磋商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的；

（三）不具备磋商文件中规定资格要求的；

（四）供应商的报价超过平台使用费收费费率高于5%的；

（五）不符合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 8、磋商有效期

8.1 从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之日起60日历天。

8.2 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征求供应商同意延长磋商有效期，这种要求和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提交。如双方当事人未采用书面形式但各方有明确表示和接收对方要求并履行相应义务的，视为双方同意延长磋商有效期。同意延长磋商有效期的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的有效期也应相应延长。供应商可以拒绝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这种要求，但其磋商保证金将予以退还。同意延长磋商有效期的供应商不需要也不允许修改其磋商响应文件。

## 9、首次响应文件份数和签署

9.1 供应商应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编制一式伍份首次响应文件（正本一份、副本肆份），同时附电子版响应文件一套（U盘，装于响应文件正本密封包内），每份响应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若正本和副本不符的，以正本为准。

9.2 首次响应文件的正本和所有副本均需打印、不得活页装订。

9.3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应按磋商文件中所附的响应文件的格式签字盖章。

9.4 响应文件不应有修改（涂改、增删）之处，如必须修改，在原响应文件修改处应当有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的签字或盖章。

9.5 如对响应文件补充、修改内容需另制的，应按照磋商文件的份数要求提供；该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有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9.6 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应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格式、要求制作和签署盖章。

## 10. 响应文件的提交

### 10.1、首次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0.1.1 供应商应将首次响应文件一份正本密封在标明“正本”字样的包封内，四份副本密封在标明“副本”字样的包封内。

10.1.2 包封除标明“正本”、“副本”外至少还须写明：

项目名称：济源市人民医院医用耗材供应链延伸服务采购项目

采 购 人：济源市人民医院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永正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供应商名称：\_\_\_\_\_（公章）

该件于 2021 年 12 月 24 日 09:00 前不得启封。

10.1.3 如果首次响应文件没有按本章第10.1.1款和第10.1.2款的规定加写标记、密封及制作的，采购人将不承担响应文件提前启封等的责任，由此产生的不利后果由供应商承担。

## 11. 首次响应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及地点

11.1 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2021年12月24日09:00整。

11.2 首次响应文件提交地点：河南永正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北区二楼开标室；

### 11.3、迟交的首次响应文件

在磋商文件规定的截止时间后送达的响应文件为无效文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拒收。

### 12、首次响应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12.1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提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12.2 补充、修改的内容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补充、修改的内容与响应文件不一致的，以补充、修改的内容为准。

12.3 补充、修改的内容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应单独密封，密封处应当加盖公章和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人印鉴（签字），并标明“供应商名称”、“项目编号及包段名称”、“补充”、“修改”，还须标明“该件于 2021 年 12 月 24 日 09:00 前不得启封”等字样。

## 第三章 磋商评审程序

### 13. 首次响应文件开启程序

- (1) 宣读磋商纪律；
- (2) 宣布首次响应文件递交情况，并核实供应商是否派人到场；
- (3) 介绍供应商、采购人代表、监督人等有关领导；
- (4) 介绍本次磋商采购工作概况；
- (5) 检查响应文件密封状态；
- (6) 开启首次响应文件；
- (7) 供应商代表、监督人等有关人员签字确认。

### 14、磋商小组的组成与要求

14.1 磋商小组是指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等相关规定组建的专门负责本项目磋商评审工作的临时机构。

14.2 磋商小组构成：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 7 人组成，其中评审专家人数不得少于磋商小组成员总数的 2/3。

14.3 评审专家应当从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内相关专业的专家名单中

随机抽取。参照《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第三条第四项规定情形，以及情况特殊、通过随机方式难以确定合适的评审专家，经主管预算单位同意，可以自行选定评审专家。技术复杂、专业性强，评审专家中包含 1 名法律专家。

14.4 采购人代表不得以评审专家身份参加本部门或本单位采购项目的评审。采购代理机构人员不得参加本机构代理的采购项目的评审。

14.5 磋商小组应当遵守评审工作纪律，不得泄露评审情况和评审中获悉的商业秘密。

14.6 磋商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磋商有关的其他供应商的技术资料、价格及服务等其他信息。

14.7 磋商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磋商小组应当停止评审并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说明情况。

14.8 磋商小组在评审过程中发现供应商有行贿、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串通等违法行为的，应当及时向相关部门报告。

## 15、对首次响应文件的审查

15.1 磋商小组成员应当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

15.2 在对首次响应文件进行详细评估之前，磋商小组依据政府采购法及其相关规定和磋商文件的规定，对供应商提供响应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文件、磋商保证金等进行审查，审查其是否有能力和条件有效地履行合同义务。如未达到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能力和条件，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15.3 磋商小组依据磋商文件的规定，对供应商提供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磋商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

15.4 评审时，若最后磋商报价表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应当以大写金额为准；若首次磋商报价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应当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当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对不同文字文本磋商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应当以中文文本为准。若供应商拒绝接受以上确定原则的，按无效响应处

理。

15.5 磋商小组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其提交的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15.6 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15.7 对供应商磋商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前后不一致时，评审、履行合同时均以对其不利的表述内容为准。

15.8 经审查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的，磋商小组应当告知该供应商。

15.9 对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作出有利判断响应性的，应仅基于响应文件本身而不靠外部证据；否则对供应商响应文件作出不利响应性的，可以基于响应文件以外的外部证据。

15.10 供应商享受政府采购政策功能的应按磋商文件要求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否则，不得享受政府采购政策功能规定的相关优惠政策。

15.11 磋商小组确定为非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供应商不得通过修正或撤回不符之处而使其响应成为实质性响应。

## 17、与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

17.1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17.2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17.3 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 18、供应商重新提交响应文件

18.1 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18.2 磋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 3 家。如出现下述 18.3 规定情形，重新提交设计方案或解决方案和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可以为 2 家。

18.3 本次采购项目属性为服务，根据《关于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财库〔2015〕124 号）“……采用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采购的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只有 2 家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可以继续……”的规定，如本项目符合竞争要求的供应商只有 2 家，本采购活动可以继续。

18.4 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18.5 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退还退出磋商的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

## 第四章 磋商评审方法

### 19、评审方法

19.1 磋商小组成员应当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

19.2 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19.3 综合评分法评审标准中的分值设置应当与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相对应。磋商文件中没有规定的评审标准不得作为评审依据。

19.4 评审时，磋商小组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有效响应的文件进行评价、打分，然后汇总每个供应商每项评分因素的得分。

19.5 综合评分法中的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最后磋商报价得分=（磋商基准价/最后磋商报价）×15%×100

19.6 项目评审过程中，不得去掉最后报价中的最高报价和最低报价。

19.7 除资格性检查认定错误、分值汇总计算错误、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客观分评分不一致、经磋商小组一致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情形外，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不得以任何理由组织重新评审。

19.8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发现磋商小组未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标准进行评审的，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并同时书面报告相关部门。

## 20、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

20.1 磋商小组应当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3名以上成交候选供应商。如出现上述第18.3规定情形的，可以推荐2名成交候选供应商。

20.2 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第三方供应商服务费费率）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最后报价均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

20.3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不得通过对样品进行检测、对供应商进行考察等方式改变评审结果。

## 第五章 成交结果公告与采购合同签订

### 21、确定成交结果并公告

21.1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评审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采购人确认。

采购人应当在收到评审报告后5个工作日内，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中，按照排序由高到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也可以书面授权磋商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采购人逾期未确定成交供应商且不提出异议的，视为确定评审报告提出的排序第一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

21.2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成交供应商确定后2个工作日内，在省级以上相关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公告成交结果，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并将磋商文件随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公告期限为1

个工作日。

21.3 成交供应商应在接到领取《成交通知书》的通知后三日内到政府采购代理机构领取《成交通知书》，逾期不领取的视为该供应商放弃成交项目，根据《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第31条规定处理，且其所交的磋商保证金不予退还。

21.4 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无义务向未成交供应商解释未成交原因和退还响应文件。

#### 21.5 供应商信用记录的查询使用：

若在成交结果公告后，政府采购合同履行前成交供应商有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相关规定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报相关主管部门批准后，取消成交供应商的成交资格，该供应商还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 22、签订采购合同

22.1 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应当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根据磋商文件和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等订立书面合同。成交供应商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采购人取消其成交资格，其磋商保证金不予退还；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超过磋商保证金数额的，成交供应商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22.2 采购人不得向成交供应商提出超出磋商文件以外的任何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成交供应商订立背离磋商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规格型号、采购金额、采购数量、技术和服务要求等实质性内容的合同。

## 23、其他事项

23.1 除因不可抗力或磋商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成交供应商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其磋商保证金不予退还。

23.2 成交供应商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参照《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第二十八条第二款规定的原则确定

其他供应商作为成交供应商并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成交供应商不得参加对该项目重新开展的采购活动。

23.3 发出成交通知书后，采购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采购人应当退还成交供应商交的磋商保证金；给成交供应商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 24、质疑的提出及答复

### 24.1 采购文件的质疑及答复

24.1.1 潜在供应商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采购文件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质疑的，应当以书面形式一次性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7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24.1.2 对采购文件提出的质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认为供应商质疑不成立，或者成立但未对成交结果构成影响的，继续开展采购活动；认为供应商质疑成立且影响或者可能影响成交结果的，依法通过澄清或者修改可以继续开展采购活动的，澄清或者修改采购文件后继续开展采购活动；否则应当修改采购文件后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

### 24.2 采购过程、成交结果的质疑及答复

24.2.1 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相应采购程序环节的供应商，认为采购过程或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一次性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针对该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24.2.2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认为供应商质疑不成立，或者成立但未对成交结果构成影响的，继续开展采购活动；认为供应商质疑成立且影响或者可能影响成交结果的，对采购过程、成交结果提出的质疑，合格供应商符合法定数量时，可以从合格的成交候选人中另行确

定成交供应商的，应当依法另行确定成交供应商；否则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24.3 提出质疑的供应商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94号的相关规定，方可提出质疑；否则，应承担对其不利的后果。

24.4 接收质疑函的方式：仅接收以书面纸质形式提出的质疑。

24.5 接收质疑函的信息：

接收人：河南永正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部门：公司政府采购部

联系人：张新杰

联系电话：0391-5593166/6636766

通讯地址：河南省济源市汤帝路中段河南永正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南区二楼

25. 本采购文件最终解释权归采购人。

## 第五部分 评审标准

## 26、评审方法：综合评分法

### 26.1 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表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是否符合
资格性审查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18年-2020年任意一年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或其他证明材料）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或声明函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的良好记录（提供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近三个月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	
		具有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近三个月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特定资格要求	未与参加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		
符合性审查	响应文件份数	一式伍份，其中正本壹份，副本肆份，电子版一份	
	响应文件签署、盖章	按照磋商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	
	报价	不超过平台使用费收费费率	
	服务地点	符合磋商文件规定	
	运营期限	符合磋商文件规定	
	磋商有效期	符合磋商文件规定	
	磋商保证金	符合磋商文件规定	
	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书。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及被委托人身份证（如有委托）	
	是否存在联合体	不存在联合体参加磋商活动	
	其他	符合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	

	求的	
审查结果（合格\不合格）		

未通过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的，不得继续参加磋商活动。

## 26.2 评分标准（满分 100 分）

评分因素	评分内容	评分标准	分值
报价部分 (15分)	磋商报价	<p>综合评分法中的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后报价（第三方供应商服务费费率）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p> <p>最后磋商报价得分=（磋商基准价/最后报价）×15%×100</p>	15分
技术部分 (54分)	技术参数及响应	<p>供应商所投产品技术参数符合磋商文件要求的，得35分；加★号每有一项参数负偏离磋商文件要求的，在35分基础上扣5分；未加★号每有一项参数负偏离磋商文件要求的，在35分基础上扣2分，扣完为止。</p> <p>（0-35分）</p> <p>所投设备技术参数以磋商文件中要求的厂家出具的设备参数证明文件（指技术白皮书或产品检测报告或官方彩页）加盖生产企业公章为准。★号指标为关键参数，在评分索引表中将所有技术佐证材料页码予以标示，否则视为负偏离。所投软件部分提供系统原型图、系统界面截图、检测报告等为准。</p>	35分
	软件技术方案	<p>一、院内物流服务方案可行性</p> <p>1、根据供应商提供的项目服务方案（项目方案完整、合理性、二级库解决方案符合医院实际需求等方面、方案设计的合理性、先进性、开放性、可扩展性、系统升级扩容的便捷性，是否切合采购人实际操作需求、合理性、可行性）等方面评审</p>	14分

评分因素	评分内容	评分标准	分值
		<p>服务方案先进的为优得6分；            服务方案一般的为良，得3分；            服务方案较差的为差，得1分；</p> <p>2、高值耗材的申领、使用到结算，全部支持“0”库存，与HIS等系统连接以使用后记账为结算依据的得2分，无法满足的不得分。</p> <p>3、高值耗材利用现代化物流存储设备及信息系统，实现从验收、使用到结算全程可追溯管理，并提供详细实施方案。能全程跟踪，并使用RFID技术的，得2分；能全程跟踪但未使用RFID技术的，得1分。不能全程使用信息系统进行跟踪的，不得分。</p> <p>4、低值耗材可实行定数包管理，用后结算的得2分。实行定数包管理不能做到用后记账结算依据者，得1分。不能采用定数包管理的不得分。</p> <p><b>二、智能柜实用性</b></p> <p>供应商所投硬件简单易用，可多人同时操作，支持单机或者系统对接的模式，稳定性好，得2分；            供应商所投硬件，不支持多人同时操作，得1分。</p> <p>以上内容若缺项或明显不符合本项目特征的得0分</p>	
	<p>实施方案</p>	<p>供应商根据本项目采购需求，提供针对本项目详尽的实施方案包含但不限于具体的实施团队的组成、团队人员工作内容、分工、项目进程表、具体的项目管理、实施流程、实施内容、质量保障、施工进度安排、工期保障、安全保障等措施等内容，磋商小组根据各供应商提供的实施方案的科学性、合理性、前瞻性、切合本项目实际等内容，并在以下相应范围内打分：</p> <p>1、实施方案科学、合理、有前瞻性，切合本</p>	<p>5分</p>

评分因素	评分内容	评分标准	分值
		<p>项目实际的为优，得 5 分；</p> <p>2、实施方案较科学、合理、较有前瞻性，比较切合本项目实际的为良，得 3 分；</p> <p>3、实施方案不科学、合理、不切合本项目实际的为差，得 1 分；</p> <p>以上内容如有缺项或不符合本项目特征的，该项为 0 分。</p>	
综合部分 (31 分)	业绩	<p>供应商所投软件具有与本项目采购人同级别医院医用耗材智能化模式建设案例(以提供合作协议或合同复印件为准)，每提供一份合同得 3 分，最多得 6 分；</p> <p>以上项目业绩合同须在响应文件中提供合同复印件加盖公章。</p>	6 分
	拟派驻人员	<p>供应商拟派驻本项目团队人员固定且满足采购人要求全职派驻人员数量，有明确的分工职责，项目团队人数与医院业务规模相适应，并不断根据医院发展需要调整和增派人员，提供团队人员的介绍及安排方案，磋商小组对各供应商的介绍及安排方案比较评价，人员方案科学合理的得 5 分，人员安排方案较合理的得 3 分，人员方案一般的得 1 分。</p>	5 分
	其他承诺	<p>若遇到国家医用物资相关政策调整(例如国家统一耗材条码)，投标人承诺应无条件根据国家政策作出相应的调整和优化的，得 5 分，未承诺得 0 分。</p> <p>供应商承诺协助医院将此项目申报市级及以上项目成果(提供承诺函)，承诺的得 2 分，不承诺不得分。</p>	7 分

评分因素	评分内容	评分标准	分值
	运维方案	<p>供应商提供针对本项目的运维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完整的服务内容,服务人员安排、运维内容,运维方案、运维承诺以及服务期限满后的具体运维情况等,磋商小组对售后服务方案的完整性、有效性、及时性等内容,并在以下相应范围内打分:</p> <p>1、运维方案完整、有效、可操作性强的为优,得5分;</p> <p>2、运维方案较完整、有效、操作性较强的为良,得3分;</p> <p>3、有运维方案但内容不完整、操作不便的为差,得1分。</p> <p>以上内容如有缺项或不符合本项目特征的,该项为0分。</p>	5分
	技术培训方案	<p>供应商提供针对本项目的人员技术培训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培训内容、培训方式、师资安排,培训体系、技术培训方案的操作性、可行性、先进性、合理性等内容打分。</p> <p>1、叙述完善、合理、针对性强的得4分;</p> <p>2、技术培训方案叙述详细完整的得2分;</p> <p>3、有技术培训方案的得1分;</p> <p>无此项内容的不得分。</p>	4分
	移交方案	<p>供应商提供针对本项目的移交方案,包括但不限于移交时间安排、移交范围,移交条件和标准、移交人员安排、最后恢复检修计划、移交程序、质量保证和人员培训、第三方出具的性能测试、资产评估、报告、相关技术、保险的转让、风险转移等内容打分。</p> <p>1、叙述完善、合理、针对性强的得4分;</p> <p>2、技术培训方案叙述详细完整的得2分;</p> <p>3、有技术培训方案的得1分;</p>	4分

评分因素	评分内容	评分标准	分值
		无此项内容的不得分。	

## 第六部分

### 磋商项目要求及技术规范

## 磋商项目要求及技术规范

一、项目采购内容：通过竞争择优选择成交供应商，由成交供应商负责投资建设覆盖供应商、临床使用科室、医用耗材物资管理部门及相关的财务、医保、物价部门之间一体化的供应链管理平台，实现物资从科室提出需求到采购、入库、配送出库、使用消耗、用后结算的全过程管理，平台建成后所有权归采购人所有，成交供应商可以免费运营 5 年（自本项目自验收合格并投入正常使用之日起 5 年），运营期限内成交供应商可以向第三方供应商收取平台使用费，平台使用费收费费率不得高于耗材物资平台成交价的 5%，运营期满后成交供应商应将本项目投入平台的所有软硬件设备及其附属设施以良好的运行状态无偿移交给采购人或采购人指定的其他机构。

### 二、平台建设要求

1、在保证院内医用耗材质量安全，保障科室消耗供给及时、安全等前提下，进行模式创新，提升院内物流管理形象和服务水平，与国际领先的医疗供应链 SPD 管理模式接轨，外部实现协同商务、院内物流实现专业化分工，从而达到各方互利共赢，患者利益最大化，社会效益的大力提升。为医改零差价政策下实现去医院物流管理成本，以及践行医改降低耗占比，提供一个优秀的、可落地的医用耗材管理新模式。

2、供应商要为目标医院构建一套国内最先进的医用耗材(包括高值、低值、检验试剂)智能化管理模式，有具体的管理办法、制度、标准流程，能够形成高效运营的管理体系。

3、供应商要为医院搭建一套满足医院实际管理需求的医用耗材(包括高值、低值、检验试剂)智能化物流信息化管理平台，该平台能够与医院的 HIS/HRP 等系统实现无缝连接。投标人提供的 SPD 软件产品必须成熟稳定，并经过国内多家三甲医院的实践验证。

4、供应商要承担医院智能化中心库(院内中心库)建设费用，并配置相应的信息及物流设施设备，使其能够满足智能化模式的有效运行(库房大小满足医院医用耗材存储需求，具备电脑、打印机、移动 PDA 等系统终端设备及配套定制类货架、库内拣货车、周转箱、下送箱等物流作业工具)。

5、供应商要承担医院各级消耗点(包括临床科室、手术室、介入/导管室、消毒供应室等)的建设费用，使其能够满足智能化模式的有效运行(二级库房内要配备电脑、移动 PDA 设备、高值耗材智能柜等)。

6、供应商要为医院物流管理提供服务，保障医院医用耗材采购供给和院内配送，派驻人员主要包括运营管理、院内物流配送服务人员、技术运维人员。

7、服务质量要求：有完善的服务质量保证体系和制度，把好服务质量关，承诺对医院的服务质量负全责，如因院内物流服务质量出现问题，给医院造成纠纷和经济损失由服务商承担全部责任。服务商要接受院方的服务考核。

### 三、项目建设范围

1、建设对象：济源市人民医院医用耗材管理，包括：低值耗材、高值耗材、检验试剂；

2、建设区域包括：

序号	名称	数量	说明
1	中心库	1	包括室内装修
2	科室库	30	根据需要配置
3	介入/导管室	1	根据需要配置
4	手术室	1	根据需要配置
5	消毒供应室	1	根据需要配置
	、、、		

### 四、项目建设目标

1、建立覆盖供应商、临床使用科室、物资管理部门及相关的财务、医保、物价部门之间一体化的供应链管理平台，实现物资从科室提出需求到采购、入库、配送出库、使用消耗的全过程管理；

2、实现资质证照全面实现电子化管理，对供应商、代理商、厂家、产品、授权书等线上化管理，证件近效期提醒、到效期报警，并及时通过微信、短信进行消息推送反馈；

3、实现院内重要物资的数量或成本管控管理，实现可收费材料的流程管理与不可收费材料的成本控制，实现可收费材料的流程化管理及领用消耗的关联、对不可收费材料提供科室管理及经费使用控制等手段，从科室领用申请源头即对不可收费材料进行成本的事前控制。对管控物资进行大数据分析，智能商业报表展现，红线预警，短信、微信提前通知相关部门的重点管控物资的使用情况；

4、以服务临床一线为出发点对传统业务流程进行改造，实现对二级消耗点主动配送服务模式，保障二级消耗点供给安全，降低临床医护人员科室库库存管理负担，解放临床医护人员，使其回归临床；

5、实现医用耗材在院内全程追溯管理，实现低值耗材根据诊疗项目打包管理、高值耗材“一物一码”管理，实现高值耗材从采购计划发出、供应商送货、院方验收、领用使用、收费、结算等各个环节全程管理，监控高值耗材的收费与使用病人，保障医疗安全；

6、实现高值耗材智能化管理，通过智能柜等设备的应用，实现科室库存物资在无人值守下的存取管理，打造高值耗材无人值守的管理模式，节约人力并提升整体应用层次；

7、突破医院对骨科、介入科等高值耗材的管理难点，实现定制类耗材的线上化管理和常规物资的预计划管理。支持按病人定向采购的模式，手术申请时确定病人，后续需求审核、供应商准备、消毒、手术室支持中心验收、使用均关联病人，当前病人申请的材料不能应用于其他病人，规范管理并提高手术安全性；

8、实现物资采购过程的全面电子化管理，给供应商搭建院外供采平台系统，与供应商之间建立内外网互通的平台，对院内物、款、票等线上化管理，减少订单的差错率，对整个订单流程可追溯，简化工作流程，提高工作效率；

9、支持物资零资金库存管理、消耗后结算、单品种按科室及用量控制等管理，减少医院库存资金积压；通过定数补货机制实现耗材的合理备货，保障临床使用；

10、定数包管理、手术套包管理等新的管理模式，降低或杜绝科室医用耗材的浪费；

11、实现寄售制消耗后结算管理模式即日清月结，减轻院方和供应商财务的工作负担；

12、实现批号效期管理，近效期先出，杜绝浪费；

13、实现数据分析应用的长效机制，全面掌控医院运营中的每一个细节。通过丰富多样、直观清晰的统计图快速掌握全院各项经营指标，为院领导提供及时正确的决策依据，也有利于提高监控管理的执行效率。通过多角度多种指标的图表分析，对科室工作量、效率和质量不同层面的剖析，以便及时调整管理方式，促进全科经营高效发展，掌握自身工作效率和工作质量，有效进行工作改善；通过对病案病种科学的数据分析检索，为提高诊治、医护工作质量提供数据理论支撑；

14、微信移动办公：利用手机的移动信息化软件，建立手机与电脑互联互通的软件应用系统。

15、供应商为医院提供驻院运营服务人员(要求不少于 10 人，其中信息技术运维人员不少于 2 人)，其人数要能够满足日常系统运维服务和院内物流推送服务需求，保障医院医用物资供给安全，派驻人员包括院内物流配送服务人员、信息技术运维人员等，人员要求专业化、年轻化，而且技术熟练，服务热情，素质过硬。

## 五、软件技术参数

### 1、软件技术基本要求

1.1 使用 JAVA 语言开发，并加入 redis 缓存技术和异步多线程技术，使程序运行稳定，运行速度更高效。

1.2 使用基于消息队列，通过分布式服务，利用 WebService、透明网关方式，并支持 XML 及 JSON 格式的数据传输，完美实现各系统间数据的同步对接。

1.3 支持通用的 64 位 UNIX、Windows、Linux 操作系统。

1.4 使用 Oracle 11g R2 及以上数据库软件，支持不同系统数据同步，支持二次开发；具有完善的连接池技术。

1.5 要求实时和异步实现各系统间数据同步与互动，数据传输效率高，基于事物处理，保证数据一致性。

1.6 支持二次开发各类报表及数据提取，并支持以各种图表形式展现。

1.7 支持 PDA 手持终端操作，使用基于 Android 5.1 及 IOS 操作系统的 APP 操作软件，支实现 PDA 手持终端扫描数据与院内物流系统数据进行实时交互。

1.8 支持基于微信公众号的消息通知平台，后台运用普元框架逻辑流，封装式开发，使软件更严谨，交互效率更高。

1.9 使用容灾备份技术，基于数据分发、集中备份、数据恢复、业务高可用原理，支持双机热备及实时切换。

### 2、供应链协同平台技术要求

2.1 支持商品主档、企业主档管理，支持耗材目录与企业商品对码等，支持耗材图片采集及上传。

2.2 支持耗材目录多维度分类管理，包括医保分类、财务分类、通用分类等，支持不少于 6 层分类，要求提供详细的分类方法及分类明细材料。

2.3 支持通过注册证自动对码。平台具有药监全分类产品字典标准数据库，可实现通过产品注册证号自动对码完成字典信息初始化（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2.4 支持资质证照管理，包括商品(包括注册证、备案凭证等)及企业(包括供应商、厂家、代理商、投标人等)资质证照采集、审核、维护管理；支持商品证照授权链管理，对过期证照有自动提醒及通知功能，对过期证照自动停用；支持基于证照的各种统计，包括证照审核工作量统计、商品资质证(含企业资质证照)完整性审核统计等；支持采购配送维护时自动或手动关联商品注册证或备案凭证。

★2.5 支持证照图片的 OCR 自动识别与文字自动填充（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提高证照维护效率。

2.6 提供标准接口，支持与院内系统(SPD 等)、院外系统(ERP/WMS 等)对接，实现商品主档、采购单、配送单、结算、开票、发票、资质证照等数据的自动同步。

2.7 支持采购单全流程管理，包括订单确认、订单配送、订单发货、订单收货、订单关闭等；支持一次采购，多次配送；支持同一配送单、同一商品不同批号配送；支持配送单打印；支持平台根据院内需求进行赋码和打码。

2.8 支持院内跟台订单管理，自动获取跟台订单，并实现配送单处理，支持 GS1 及 HIBC 码的扫码快速录入。

2.9 支持 APP 端业务操作，包括：订单接收及查询、退货查询与确认、结算数据查询、证照上传、审核、查看等。

2.10 支持结算数据管理，自动获取院内定期结算数据，并与发票自动勾稽，支持 SPD 服务费的维护与结算生成。

2.11 支持供应商绩效评价。基于供应商配送时效、配送准确率、缺货率等数据进行在线考核。

2.12 支持采购订单状态跟踪监控。院方可以对订单进行全方位的跟踪，包括订单状态：待确认、待配送、待发货、已收货、已关闭以及对应的数量，和相关单据查询。

★2.13 支持遴选流程，从医院预选、审核到供应商入围、品规信息整理录入、关联证照、医院签约、医院终审、新品规入院，一系列遴选闭环操作流程，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2.14 支持从医院订单流转到服务商，服务商转单到二级供应商，并再次配货至服务商，最终配送至医院，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2.15 支持供应商管理，供应商可登录平台进行订单管理等业务操作，可登录微信公众号运营服务中心查询库存信息、消耗信息、结算信息等。

★2.16 支持各类信息的微信通知，包括订单通知、证照过期通知、结算信息通知、服务费缴纳通知等，要求提供相应的消息通知实例截图，及微信公众号后台提供的基础消息接口日报，关键指标详解截图，及详细日报数据，提供供应商或本次投标授权 SPD 软件厂商的微信公众号认证结果截图。

2.17 支持医院向供应商的公告通知，在平台端及微信端进行展现和发布。

### 3、SPD 院内物流管理系统技术要求

#### 3.1 中心库房管理要求

3.1.1 支持多院区管理，要求同一套系统，支持同一家医院不少于 2 个院区的独立管理，要求提供同一家医院，至少 2 个院区上线的案例证明，医院盖章，提供复印件，原件备查。

3.1.2 支持多方式生成采购计划，包括手工及自动采购计划生成、科室申领转采购等，审核（由医院方进行最终审核和确认）、自动按供应商拆分后发送，支持收货地址的维护和管理、订单退货管理。

3.1.3 支持医院医务处的临采申领，有完整的临采管控和执行流程。

3.1.4 支持专科专用品管理，实现科室专用品的申领转采购，申领单号随采购计划一并发送平台，经平台配送入库时自动识别科室申领单，实现一键直送科室入库。

3.1.5 支持科室定数及包装的集中式管理，对同一品种，可实现不同科室不同包装发货设置。

3.1.6 提供完善的采购订单追溯功能，能够查看到完整的采购订单生成、拆分、配送等追溯情况。

3.1.7 有完善的供应商评价模块，提供带有实际场景业务的供应商评价体系数据及分析结果展示。

3.1.8 支持条码追溯管理。通过条码管理，实现医用耗材全流通环节的监控，实现医用物资院内、院外追溯管理。

3.1.9 支持批号效期管理，实现医用耗材全流程环节的批号效期管理，包括近效期预警、过效期报警，支持单品效期预警周期的单独维护。

3.1.10 支持高低值分类打印，根据耗材的高低值属性，系统自动调用对应打印机，通过高低值标签不同颜色管理，提高高低值耗材的辨识度，减少标签错扫、漏扫。

### 3.2 低值耗材管理要求

3.2.1 支持科室单独品种管理，临床科室或者设备科/医工部维护科室专用、通用耗材品种；支持科室耗材额及限量管理，可针对特殊品种进行限制申领管理。

★3.2.2 支持定数及数量管理，低值耗材可实现定数管理与数量管理两种模式，提供系统截图。

3.2.3 支持科室定数包管理，即低值耗材的定数包多种包装内含数的管理，不同的科室，定数包内含数及定数可根据科室实际情况进行设计和制定。

3.2.4 支持科室低值常规业务管理，包括申领（周期申领及紧急情况下的申领）、审核、退货、库存查询等基本功能；提供 PDA 盘点功能，支持盘点数据的断点传输；支持科室耗材主动配送、扫码验收、扫码消耗等。

3.2.5 支持低值收费拆零库管理。即科室低值收费耗材单元包拆开后的拆零库（三级库）管理，能够与 HIS 计费关联，自动扣减库存，并联动控制科室的计费行为。

3.2.6 支持门诊二级库管理，即门诊自费耗材依据处方面向患者的申领、收费、发放管理。

3.2.6 支持耗材调拨，实现不同科室间的低值耗材的借调及使用，并保留调拨轨迹。

★3.2.7 支持科室耗材使用的不良事件上报。

3.2.8 支持收货通知，仓库向科室发货时，微信通知科室收货。

### 3.3 高值耗材管理要求

3.3.1 支持多种验收方式，包括采购验收、直送验收，满足高值配送物流需要；支持模板验收，提高验收效率。

3.3.2 支持基于 UDI 码的高值耗材扫码验收，并支持基于 UDI 码的院内从采购入库、制标到终端患者使用的全流程追溯管理。

★3.3.3 支持跟台手术对接平台，跟台手术计划能够发送至供应链协同平台，供应商在平台扫码识别品种录入配送单，仓库扫码验收入库。

3.3.4 支持骨科钉盒管理，对钉盒进行编号，对同编号钉盒上台手术消耗的耗材进行重点验收；支持骨科高值耗材使用环节的 PDA 扫码定位消耗。

3.3.5 支持批量采集条码，通过手术高值耗材追溯单回收复核环节批量采集条码，减少运营团队复核工作量。

3.3.6 支持 HIS 端扫码计费，通过 SPD 与 HIS 标准接口，完成患者信息、手术信息、手术排程信息、高值耗材手术绑定、高值耗材计费等信息同步，实现高值耗材使用、计费、患者关联等数据关联、追溯。

3.3.7 支持寄售类高值耗材全流程追溯管理，包括患者追溯及上游供应商追溯，支持基于 RFID 技术的高值耗材智能柜集成管理。

3.3.8 支持高值耗材日清月结，系统对 HIS 计费、SPD 库存消耗及高值耗材柜库存进行自动比对，并发布日清报告。

★3.3.9 支持手术室二级库管理，提供完善的手术室二级库术式套包管理流程及不少于 50 个术式包模板数据。

### 3.4 检验试剂管理要求

3.4.1 支持检验试剂定数化管理及数量管理两种模式，根据科室用量主动配送，严格执行批次管理。

3.4.2 支持第三方冷链平台的集成与温湿度监控管理。

3.4.3 支持第三方智能冷藏柜的集成与管理。

★3.4.4 支持设备科的设备基本维护管理，及带有标签试剂的上机扫码。

★3.4.5 支持与 LIS 对接，并对检验科以及各组的设备成本效益分析，及试剂基于人份成本审计与分析。

### 3.5 结算管理要求

★3.5.1 支持同一家医院，不同院区不同结算模式，支持同一家医院，不同供应商不同的结算模式。

3.5.2 支持同一品种，在不同科室的不同结算模式，提供案例医院的此类情况的结算数据报表。

3.5.3 供应商可登录平台查看完整的结算期期初库存、期末库存及结算明细。

3.5.4 支持上线初期老库存的管理，支持医院作为货主的期初结算处理。

3.5.5 支持高值耗材一物一码，与 HIS 联动，扫码计费。

3.5.6 支持科室低值耗材单元包扫码结算，支持科室可单独计费耗材的扫码计费及结算。

3.5.7 支持骨科耗材组套管理及组套收费及结算。

3.5.8 支持多供应商服务费计算及结算。

★3.5.9 支持配套式的耗材管理方式，如配套申退、配套拣货、配套消耗等，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3.5.10 对接国家税务局平台，实时校验发票真伪并自动校验单据明细与发票明细差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 4、SPD 商业智能分析系统技术要求

★4.1 支持带有钻取能力的动态透视多层级联动分析功能。

4.2 支持多种形式的商业智能数据分析，如柱状图、圆饼图、驾驶舱、曲线图等。

4.3 支持 SPD 运营物流数据分析，包括：供应商到货率、保供率分析、仓库库存周转率分析、科室保供率分析、库存效期分析等。

4.4 支持耗材合理性使用分析，包括：耗占比分析、耗材使用科室对比分析、高值耗材消耗异常分析、手术耗材使用分析（从手术名称、医生、科室等角度进行分析）。

4.5 支持运营人员工作量绩效分析，包括：仓库验收工作量、打包工作量分析、拣货工作量分析、配送工作量分析等。

#### 5、项目运营“云服务”平台技术要求

5.1 支持项目实施期间里程碑计划的管理及各实施节点任务的分派和跟踪管理。

5.2 支持项目实施期间项目计划的超期及超支预警，有效协助项目高效推进和管控。

5.3 支持运营团队的运营任务分派、处理过程跟踪、工作量统计等。

#### 6、耗材智能柜管理要求

6.1 支持智能入出库，通过 RFID 标签，自动感知医用耗材存取，对应增加、减少库存。

6.2 支持智能补货，可以根据智能补货数据模型，实时监测柜体内库存可以实现智能补货功能。

6.3 支持效期管理，具备对柜体内货品进行效期监管功能，对货品效期进行自动预警。

6.4 支持自动盘点，具备医用物资准确自动盘点（通过 RFID），做到日清月结。

6.5 支持触屏操作，具备触摸屏操作查询智能柜库存及入出库信息

6.6 支持多种权限控制，具备医用物资取用的权限访问控制，支持 IC 卡、指纹、密码控制开门。

6.7 支持访问控制，智能柜人员权限管理，如添加或删除智能柜使用人员、用户权限调整；配置智能柜门相关参数；对数据库进行备份、还原、初始化；监控智能柜门开启状态。

6.8 提供系统接口，可以与院内 SPD 系统对接。

### 六、硬件设备技术参数要求

#### 6.1 服务器及网络设备要求

设备	描述	参考参数	数量
数据库服务器	用于 SPD 系统数据存储管理	(1) 采用 64 位架构英特尔至强处理器 可扩展家族，每节点配置 Intel Xeon Gold 系列处理器以上 CPU, 要求单节点 CPU 物理总核数 $\geq$ 40 核，每核主频 $\geq$ 2.1GHz, 不接受 AMD CPU; (2) 内存：配置 $\geq$ 64GB, 单个内存模块 $\geq$ 16GB DDR4 2400 MHZ;	2

		<p>(3) 磁盘：配置≥24 个 SAS 硬盘槽位。配置≥5 个 1TB 10K 企业级 SAS 2.5 英寸热插拔硬盘(组 RAID10 装操作系统、带热备盘)，配置≥4 个 1.9TB 2.5 英寸 Intel 企业级 SSD；</p> <p>(4) RAID 功能：配置≥1 块 12Gb SAS 磁盘 RAID 卡，所有硬盘槽位能均匀分配给多块 RAID 卡管理。每块 Raid 卡配置 8GB 高速缓存，支持 RAID 0、1、5、6、10、50、60，支持服务器意外断电情况下阵列卡缓存数据不丢失；</p> <p>(5) 网卡：集成≥4 个千兆以太网电口；</p> <p>(6) 主机总线适配卡：配置≥6 个 PCIe 槽位。配置≥2 块单端口 56Gb Infiniband PCIe HCA, 含相应数量的 2 米铜质 Infiniband 数据线缆；</p> <p>(7) 电源：2 个≥1100W 高效热插拔电源；</p> <p>(8) 三年原厂商的免费硬件技术支持与 7*24 级别的售后保修服务。</p>	
应用服务器	SPD 内部应用服务以及供应链服务平台	<p>(1) 采用 64 位架构英特尔至强处理器可扩展家族，每节点配置 Intel Xeon Gold 系列处理器以上 CPU, 要求单节点 CPU 物理总核数≥40 核，每核主频≥2.1GHz, 不接受 AMD CPU；</p> <p>(2) 内存：每节点配置≥64GB，单个内存模块≥16GB DDR4 2666 MHZ；</p> <p>(3) 磁盘：配置≥5 个 1TB 10K 企业级 SAS 2.5 英寸热插拔硬盘用来装操作系统，其中 4 块盘组 RAID10，1 块盘作热备盘。</p> <p>(4) RAID 功能：配置≥1 块 12Gb SAS 磁盘 RAID 卡，每块 Raid 卡配置≥8GB 高速缓存，支持 RAID 0、1、5、6、10、50、60，支持服</p>	2

		<p>务器意外断电情况下阵列卡缓存数据不丢失；</p> <p>(5) 网卡：集成 32 个万兆以太网光口（带万兆模块）及 2 个千兆以太网电口；</p> <p>(6) PCIE 板卡：配置≥6 个 PCIe 槽位。配置≥1 块双端口光口万兆以太网网卡。配置≥2 块双端口 56Gb Infiniband PCIe HCA, 含相应数量的 2 米铜质 Infiniband 数据线缆；</p> <p>(7) 电源：2 个≥1100W 热插拔电源；</p> <p>(8) 三年原厂商的免费硬件技术支持与 7*24 级别的售后保修服务。</p>	
防火墙	/	<p>机架：1U</p> <p>内存：≥2GB</p> <p>SSD：≥32GB</p> <p>网口：≥4 个</p>	1

## 6.2 物流设施设备要求

名称	设备及参数要求	数量
	整体货架	若干
	拆零货架	若干
	轻型货架隔板	若干
	地堆架	若干
	打包加工台	若干
	推车	若干
	院内配送车	若干
	捡货箱	若干
	周转箱	若干

### 6.3 办公设备及耗材要求

名称	设备及参数要求	数量
办公用设施设备及耗材	激光打印机	若干
	针式打印机	若干
	条码打印机	若干
	办公电脑(一体机)	若干
	合成纸标签	若干
	合成纸标签	若干
	超高频 RFID 标签	若干
	树脂碳带	若干
	扎口器	若干
	包装耗材	若干

### 6.4 高值耗材柜技术要求

序号	参数
1	整机主要功能
1.1	可以装载 10 种以上的耗材，耗材容量≥600 个；
1.2	外观尺寸：700cm (L) *600cm (W) *1930cm (H) ；
1.3	全钢结构设计，坚固防撬，厚≥1.2MM；
1.4	柜体金属烤漆,加厚金属壁,高清透明屏蔽玻璃门,脚轮 360 度可移动,带支脚可固定；
1.5	RFID 工作频段：902MHZ~928MHZ
1.6	每个柜体可独立操作，每个柜门配有指纹识别器、IC 卡刷卡器、触摸显示屏、语音识别和扬声器、摄像头
1.7	通过指纹识别、IC 卡、语音、用户名密码等任意身份识别方式进入管理系统，对耗材取出（放入）者身份自动识别、自动记录；
1.8	通过 UHF RFID 读取方式，对耗材数量自动感应、自动记录，无需人工操作；
1.9	耗材存储方式为托盘式和挂架式，托盘高度可根据耗材结构自由调整；
1.10	挂架式的挂钩位置可以调整

1.11	同规格不同品种耗材的存储区域可兼容；
1.12	RFID 识别速度：2 秒 100 个标签， 5 秒 300 个标签， 8 秒 500 个标签， 12 秒 600 个标签
1.13	识别率：盘点准确率达到 99.9%（标签无相互重叠）；
1.14	自动感应背光照明功能，方便取耗材；
1.15	柜体使用操作时有语音提示；
1.16	锁装置：电子锁和机械解锁，机械解锁用于紧急开锁模式，机械解锁配置机械钥匙；
1.17	每个柜体都是主柜模式，主柜间可以同步数据；
1.18	防护等级：IP55
2	<b>显示功能</b>
2.1	显示类型：13.3 寸触摸屏彩色液晶显示，带触摸功能
2.2	显示分辨率：1920×1080
2.3	显示色彩：彩色
2.4	显示对比度：可调
2.5	背光强度：300L(可调)
2.6	显示语言种类：中文简体, 中文繁体, 英文
2.7	带摄像头
3	<b>接口功能</b>
3.1	电源接口：IEC 插座，AC 220V-240V/50Hz
3.2	电源级联接口：IEC 插座，AC 220V-240V/50Hz（用于柜子间连接）
3.3	网络接口：1 个 RJ-45 网口
4	<b>系统功能</b>
4.1	支持指纹、刷卡、用户名密码、语音识别多重身份识别
4.2	支持用户身份信息编辑
4.3	支持用户多级别权限管理
4.4	管理柜的使用单位、摆放位置、设备编号等参数可编辑
4.5	耗材的存放区域、名称、规格等信息可编辑
4.6	能自动实时生成耗材的库存、取用记录、退还记录、入柜记录、用户使用记

	录等报表
4.7	低于安全存量报警提示，能根据预设库存阈值定期自动推送补货清单
4.8	安全存量数目可设置
4.9	所有管理流程支持与医院系统对接，各种数据可随时调用
4.10	支持所有应用终端组网互联，数据上传至管理中心的服务器
4.11	支持通过系统可实现远程管理和远程查询
4.12	支持开机自检功能，报告其他硬件模块状态
4.13	支持单机版和联网版模式

### 6.5 手持智能 PDA 技术要求

编号	项目	规格要求
1	★处理器	高通八核处理器，CPU 主频 $\geq 2.0\text{GHz}$
2	操作系统	Android7.0 及以上，定制移动医疗操作系统软件，须提供软件著作权证书，
3	RAM	$\geq 4\text{GB}$
4	ROM	$\geq 64\text{GB}$ ，支持用户存储扩展最大到 128GB
5	★显示屏幕	$\geq 5.2$ 英寸FHD显示屏，电容式触摸，支持戴手套/带水触摸
		$\geq 1920(\text{W}) \times 1080(\text{L})$ 全高清
6	★重量	$\leq 230\text{g}$
7	★设备尺寸	$\leq 158\text{mm} \times 78\text{mm} \times 13\text{mm}$ （提供产品彩页）
8	★电源	$\geq 4500\text{mAh}$ 锂离子充电电池；电池可拆卸更换，须提供锂电池UN38.3测试报告和锂电池空运证书
9	数据通信接口	工业级TYPE C接口，支持正反随便插拔，支持OTG
10	工作温度	$-20^{\circ}\text{C}$ 至 $+50^{\circ}\text{C}$
11	储存温度	$-40^{\circ}\text{C}$ 至 $+60^{\circ}\text{C}$ （含电池）、 $-40^{\circ}\text{C}$ 至 $+70^{\circ}\text{C}$ （不含电池）
12	湿度	5% to 95% RH 无凝露状态
13	★防水防尘工业等级	$\geq \text{IP67}$ ，提供认证证书

14	跌落测试	能经受多次从1.5米(5英尺)高度坠落, 提供检测报告
15	抗震和抗冲击	≥1000次 0.5米滚动(相当于2000次撞击)
16	静电放电(ESD)	±15kV 空气放电, ±8kV 直接放电
17	设备快捷配置	设备配置可生成二维码, 方便快捷配置
18	系统安全设计	具有密码验证机制, 在安装新的 APP 需要输入密码方可确认
19	APP 应用安全管理	可设置 APP 使用权限, 禁止使用非法 APP 应用
20	网络安全管理	具有添加网络白(黑)名单功能, 屏蔽非法网络, 可绑定医院 WLAN 指定 AP, 确保设备只能在院内使用
21	★二维扫描	专用扫描头, 国际知名品牌, 专用扫描头, 支持 GS1 条码(需提供功能截图证明文件)
22	语言	简体中文、英文等
23	拍照	前置≥500 万像素, 后置≥1300 万像素
24	RFID	支持 NFC 模块, 方便读取操作
25	★材质	医疗专用白色款式, 外壳为抑菌材料, 可耐受酒精、过氧化氢、丙乙醇、聚维酮碘等化学品擦拭消毒(含屏幕部分)
26	★键盘	为便于消毒清洗, 设备正面必须为触控按键, 不得有实体按键
27	★医疗安全规范	设备须符合 YY0505-2012 医用电气设备安全通用要求标准, 提供认证证书或者第三方检测报告
28	★WIFI 传输	支持 2.4G 和 5G 双频通信, 支持 IEEE802.11a/b/g/n/ac
29	扩展卡槽	须满足 3 个卡槽, 同时支持 2 张 SIM 卡和 1 张 TF 卡
30	广域网传输	4G 全网通, 支持双卡双待
31	时间同步	内网自动进行时间同步
32	★扫描按键	同时支持左右两侧实体扫描按键和屏幕悬浮式扫描按键

33	★准心模式	可实现 PDA 准心扫描，防止相邻条码的误读（需提供功能截图证明文件）
34	通知方式	声音、振动器、LED 灯指示
35	音频	扬声器、2 个麦克风、支持语音通话
36	传感器	重力传感器、光线传感器、距离传感器
37	定位系统	GPS、GLONASS、北斗
38	蓝牙	采用 Bluetooth4.2 技术
39	★认证	所投设备厂商必须具备：自定义按键一键启动 APP 软件著作权，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CNAS 实验室认可证书，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注：1、参照《财政部办公厅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办库【2008】248 号的相关规定，本项目不允许供应商提供进口产品参加采购活动。

2、上述产品属于强制采购节能产品的，应当提供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

3、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七、验收标准、方法、方案及要求等

1、验收标准：按国际、国家、行业或企业标准验收，如本次采购产品的质量有国际标准的，按国际标准执行；有国家标准的，按国家标准执行；有行业标准的，按行业标准执行；有企业标准的，按企业标准执行；若以上标准不一致时，按最严格的标准执行。产品质量应达到设计要求，应能通过质检、计量部门的检验。

### 2、验收方法及方案

(1) 验收方法：全面验收

(2) 验收方案：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按照采购合同规定的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组织对供应商履约情况进行验收，并出具验收书。验收书应当包括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

3、验收要求：成交供应商所供货物应经采购人验收，无质量问题方可

接收。

## 八、项目其他要求：

1、本次采购预算为：本项目采购预算价为 0 元，通过竞争择优选择成交供应商，由成交供应商负责投资建设覆盖供应商、临床使用科室、医用耗材物资管理部门及相关的财务、医保、物价部门之间一体化的供应链管理平 台，实现物资从科室提出需求到采购、入库、 配送出库、使用消耗、用后结 算的全过程管理，平台建成后所有权归采购人所有，成交供应商可以免费运 营 5 年（自本项目自验收合格并投入正常使用之日起 5 年），运营期限内成 交供应商可以向第三方供应商收取平台使用费，平台使用费收费费率不得高 于耗材物资平台成交价的 5%，运营期满后成交供应商应将本项目投入平台的 所有软硬件设备及其附属设施以良好的运行状态无偿移交给采购人或采购人 指定的其他机构。供应商投报平台使用费收费费率高于 5%的，按无效响应处 理。

2、交货（服务）地点：采购人指定的同行政区域内的任何地点。

3、运营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5 年。

4、供应商对于磋商文件没有列出，而对设备正常运行所需设备及其它 辅助材料等，有责任给予补充和免费提供；供应商应全面充分考虑本次采购 项目的项目需求，响应文件中应包含实现本项目要求功能的所有产品和服务 的全部费用。若因成交供应商设计失误而导致需在项目实施中增加费用，一 切由成交供应商自行承担。

5、在本项目运营期内供应商拟派驻人员不得更换，如有特殊原因，确 需更换的，需经采购人同意，且更换人员与原有人员水平相当；供应商派驻 在项目医院的服务人员主要包括运营管理、院内物流配送服务人员、技术运 维人员。驻院服务人员人数应能够满足日常系统运维服务和院内物流推送服 务需求,保障项目医院医用耗材供给安全、及时；驻院服务人员要求技术熟练、 服务热情、素质过硬，身体健康。

6、在本项目运营期内，与项目相关的各级库房改造、各种软件投入、智 能设备投入、人员服务和 消耗性支出等一切费用及其建设，均由供应商免费 提供(含信息系统接口费用、升级费用及日常维护等费用)。



第七部分  
合同主要条款

## 第七部分 采购合同

(采购人可根据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增减条款和内容)

甲方(采购单位): \_\_\_\_\_ 地址: \_\_\_\_\_

乙方(供货单位): \_\_\_\_\_ 地址: \_\_\_\_\_

甲乙双方根据\_\_\_\_\_年\_\_\_\_月\_\_\_\_日济源市第\_\_\_\_\_号\_\_\_\_\_采购项目\_\_\_\_\_的竞争性磋商结果及相关磋商文件、响应文件等采购文件,甲、乙双方自愿订立本合同,供双方共同遵守:

### 第一条 项目内容

济源市人民医院医用耗材供应链延伸服务采购项目

### 第二条 合同标的

(1) 建设对象: 济源市人民医院医用耗材管理,包括: 低值耗材、高值耗材、检验试剂;

(2) 运营期限: 自验收合格并投入正常使用之日起 5 年。

(3) 平台使用费收费费率:

### 第三条 甲方的责任义务

(1) 甲方有权对合同规定范围内乙方的服务行为进行监督和检查,拥有监管权。对甲方认为不合理的部分有权下达整改通知书,并要求乙方限期整改。

(2) 甲方有权依据双方签订的考评办法对乙方提供的服务进行定期考评。

(3) 甲方负责检查监督乙方管理工作的实施及制度的执行情况。

(4) 甲方负责协调项目医院,推动项目医院采用 SPD 运营模式,实施医用耗材精细化管理。

(5) 甲方负责协调运营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和矛盾。

(6) 国家法律、法规所规定由甲方承担的有关责任

#### 第四条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 乙方为甲方及其辖区内项目医院提供医用耗材(含试剂)精细化管理服务。

(2) 乙方派驻在项目医院的服务人员主要包括运营管理、院内物流配送服务人员、技术运维人员。驻院服务人员人数应能够满足日常系统运维服务和院内物流推送服务需求,保障项目医院医用耗材供给安全、及时;驻院服务人员要求技术熟练、服务热情、素质过硬,身体健康。

(3) 服务质量要求:乙方应有完善的服务质量保证体系和制度,把好服务质量关,承诺对项目医院的服务质量负全责,并接受甲方的监督。

(4) 合同期内,与项目相关的各级库房改造、各种软件投入、智能设备投入、人员服务和消耗性支出等一切费用及其建设均由乙方免费提供(含信息系统接口费用、升级费用及日常维护等费用)。

(5) 乙方不得向甲方人员提供各种非法报酬和不当利益、乙方不得向项目医院的耗材供应商要求各种非法报酬和不当利益

#### 第五条 违约责任

(1) 甲乙双方必须遵守本合同并执行合同中的各项规定,保证本合同的正常履行。

(2) 乙方不能满足甲方要求,甲方有权要求终止合同,前期投入软硬件归医院所有,不再返还。

(3) 如因乙方工作人员在履行职务过程中的疏忽、失职、过错等故意或者过失原因给甲方造成损失或侵害,包括但不限于甲方本身的财产损失、由此而导致的甲方对任何第三方的法律责任等,乙方对此均应承担全部的赔偿

责任。

#### 第六条 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 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 3 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 第七条 合同的变更与解除

当合同发生需要变更与解除合同的条件成就时，当事人可以协商变更、解除合同，由此造成的损失由过错方承担。

#### 第八条 无效合同

甲乙双方如因违反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被宣告合同无效的，合同自始无效，一切责任应当由过错方承担。

#### 第九条 争议的解决

履行本合同发生争议的，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任何一方均可向采购人住所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第十条 监督和管理

甲乙双方均应自觉配合有关监督管理部门对合同履行情况的监督检查，如实反映情况，提供有关资料；否则，将对有关单位、当事人按照有关规定予以处罚。

#### 第十一条 附则

1、\_\_\_\_\_采购项目（采购编号：\_\_\_\_\_）的磋商文件、成交通知书、乙方磋商响应文件、修改、澄清、说明及补正等文件材料都是本合同的组成部分，甲、乙双方必须全面遵守，如有违反，应承担违约责任。

2、本合同一式二份，甲方、乙方各执一份。

3、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采购单位(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签字）

开户银行：

帐 号：

电 话：

签约地点：

签约时间：\_\_\_\_年\_\_月\_\_日

供货单位(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签字）

开户银行：

帐 号：

电 话：

## 第八部分

### 响应文件格式

# 济源市人民医院医用耗材供应链延伸服务采购项目

## 首次响应文件

项目编号：

供应商名称：\_\_\_\_\_（盖章）

二〇二一年\_\_\_\_月\_\_\_\_日

# 目 录

序号	内容	页码
1	磋商响应承诺函	
2	磋商报价一览表	
3	货物清单及报价明细表	
4	技术响应偏离表	
5	拟投入本项目人员	
6	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附件 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附件 2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附件 3 中小企业声明函（若是）	
	附件 4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若是）	
	附件 5 非联合体投标声明	
	附件 6 是否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同时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情形的声明	
7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	
8	供应商承诺函	
9	无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	
10	磋商保证金交纳证明	
11	技术说明及相关证明材料	
12	软件技术方案及实施方案	
13	运维方案	
14	移交方案	
14	其他	

## 一、磋商响应承诺函

致：济源市人民医院

根据贵方\_\_\_\_\_项目的磋商文件，正式授权下述委托代理人\_\_\_\_\_（姓名和职务）代表我方\_\_\_\_\_（供应商名称），全权负责办理本次项目磋商的有关事项。出具此函承诺如下：

（1）我方磋商响应首次报价为\_\_\_\_\_，并保证合同签订后\_\_\_\_内供货且安装调试完毕，并投入正常使用。

（2）我方认为本单位（人）已经具备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供应商应当具备的条件，不存在政府采购法及其相关规定的限制、禁止供应商参加采购活动的情形。我方自愿提交与本次采购活动有关的任何文件、资料、材料参与磋商活动，并对提交的文件、资料、材料的真实性、合法性承担法律责任。

（3）我方将按磋商文件的规定行使权利、履行义务。

（4）我方已详细审核全部磋商文件及其有效补充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有的话）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我方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利；对磋商小组根据磋商文件相关规定判定我方为非实质性响应磋商无任何异议，我方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将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确定为成交供应商并接受采购人或代理机构不解释未成交原因。

（5）我方同意在磋商有效期\_\_\_\_\_日历天内遵循本项目磋商文件的规定，自愿接受磋商响应文件等相关文件的约束。

（6）我方如果在磋商文件规定的磋商有效期内撤回响应文件或成交后拒绝签订合同，采购人按规定不予退还所交保证金的，我方自愿放弃主张返还的权利，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7）如我方被确定为成交供应商，愿按磋商文件第二部分“供应商须知”第一章 4.4 条款规定向采购代理机构足额交纳采购代理服务费 110000 元。

（8）我方在本项目采购活动中如有违反政府采购法及其相关规定、磋商文件相关规定的，自愿放弃主张的权利并承担一切不利后果和法律责任。

(9) 我方愿按磋商文件第二部分“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 21 项规定办理相关收送文件材料，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0) 我方与本项目采购活动有关信息为：

供应商地址：

供应商邮编：

供应商电子邮箱：

法定代表人电话：

委托代理人电话：

传真：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 二、（首次）磋商报价表

供应商（印章）：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磋商报价	向第三方供应商收取平台使用费收费费率_____%
交货（服务）地点	
运营期限	
磋商保证金	
其他声明	

备注：1、磋商响应报价不得填报选择性报价；  
2、请完整、正确、清晰地填写表中内容；

供应商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填写说明：

- 1、首次响应文件报价表应按以上内容逐项填写制作；
- 2、重新提交响应文件中的最后报价表，除将以上（首次）磋商报价表中的“首次”改为“最后”外，其余内容不得填写、更改，现场填写，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及法定代表人印章或签字。

### 三、货物清单及报价明细表

项目名称：济源市人民医院医用耗材供应链延伸服务采购项目

价格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产品名称	生产厂家名称	品牌型号	产品说明及配置标准	单位	数量	单价	合计	备注
	产品投标价总金额（大写）： 小写：								
	向第三方供应商的平台使用费收费费率_____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 五、拟投入本项目人员

项目名称：\_\_\_\_\_

序号	姓名	性别	年龄	毕业学校和学历	专业	职称	专业培训及证书	责任或分工	项目经历或主要工作业绩

供应商全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附件：附人员身份证复印件、劳动合同、相关培训证书。



附件 1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_\_\_\_\_（法定代表人姓名）在我单位任\_\_\_\_\_（职务），是我单位的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单位名称（公章）：

地址：

日期：

附：法定代表人居民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居民身份证正面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居民身份证反面复印件

## 授权委托书

(本件适用于参与磋商活动)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_\_\_\_\_（注册地址）的\_\_\_\_\_公司的在下面签字的\_\_\_\_\_（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代表本公司授权在下面签字的\_\_\_\_\_（授权代表的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负责参加本项目的采购磋商活动及合同的协商、签订、履行等事项，被授权人没有转委托权，我单位对该代理行为承担法律责任。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月\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委托人（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联系电话：

日期： 年 月 日

附：授权代表居民身份证复印件

授权代表签字：

授权代表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居民身份证正面复印件

授权代表居民身份证反面复印件

## 授权委托书

(本件适用于响应文件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_\_\_\_\_（注册地址）的\_\_\_\_\_公司的在下面签字的\_\_\_\_\_（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代表本公司授权在下面签字的\_\_\_\_\_（授权代表的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负责对我方提交的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并按磋商小组要求制作、签署、提交相应书面文件，被授权人没有转委托权，我单位对该代理行为承担法律责任。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月\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委托人（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联系电话：

日期： 年 月 日

附：授权代表居民身份证复印件

授权代表签字：

授权代表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居民身份证正面复印件

授权代表居民身份证反面复印件

## 授权委托书

(本件适用于重新提交响应文件)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_\_\_\_\_（注册地址）的\_\_\_\_\_公司的在下面签字的\_\_\_\_\_（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代表本公司授权在下面签字的\_\_\_\_\_（授权代表的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负责本项目采购活动中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制作、签署、提交响应文件，被授权人没有转委托权，我单位对该代理行为承担法律责任。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月\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委托人（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联系电话：

日期： 年 月 日

授权代表签字：

授权代表联系电话：

附：授权代表居民身份证复印件

授权代表居民身份证正面复印件

授权代表居民身份证反面复印件



4、本声明函中的“标的名称”指产品名称，供应商应对本项目采购范围内的所有产品逐项进行声明。

## 附件 4

###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若是）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盖章）：

日 期：

附件 5

## 非联合体投标声明

济源市人民医院：

我公司郑重声明：我公司以非联合体形式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如我公司为成交供应商，由我公司独立完成本项目。如出现虚假声明，我公司承担由此带来的法律后果。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6

是否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  
不同供应商，同时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情形的声明

济源市人民医院：

我公司郑重声明：我公司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同时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的情形。如出现虚假声明，我公司承担由此带来的法律后果。

供应商名称（加盖印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

日 期： 年 月 日

注：须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截图（公司基础信息）；在资格审查时以前述查询内容为准进行审查。

## 七、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

济源市人民医院：

我方（供应商如有分支机构的，包括分支机构）承诺并声明：我方能够按照磋商文件、响应文件及合同的要求提供本项目所需货物及服务，郑重承诺我方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并具备相应的专业技术能力。

特此声明，并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

日 期： 年 月 日

## 八、供应商承诺函

济源市人民医院:

我      （姓名）系      （供应商单位名称）的法定代表人，我代表我及公司对参与贵院的济源市人民医院医用耗材供应链延伸服务采购项目作如下承诺：

1、保证我方参与磋商所提供的资料全部真实有效，如有虚假资料情况，我公司将主动放弃成交权利，并承担由此给业主造成的法律责任及经济损失。如已签订采购合同，业主有权随时单方面提出解除合同，且不做任何经济补偿、赔偿。

2、如我方为成交供应商，我们保证投报产品符合贵单位的使用要求，并承诺若出现使用后发现不符合贵单位使用要求的，将承担相应法律责任并无条件接受退货且不需要进行任何经济补偿、赔偿。

3、如我方为成交供应商，我方保证严格按照磋商文件、响应文件等资料、附件内容履行相关义务，否则我方愿承担经济赔偿等相应的法律责任。

供应商名称: (加盖印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

年 月 日

## 九、无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

### 济源市人民医院：

我方（供应商如有分支机构的，包括分支机构）至本项目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止近三年内，不存在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及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也未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采购活动等其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情形。

特此声明：如有上述情形的，我方将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

日 期： 年 月 日

## 十、磋商保证金交纳证明

## 十一、技术说明及相关证明材料

供应商需提供(不限于)与本项目技术及参数的相关证明文件，如宣传彩页、检测报告、专利证明等公开发布及能证明所供产品技术性能参数的相关资料或文件。

各供应商参加磋商时所提供的证明材料，在评审时应将相应的原件提供给磋商小组审查，如不能提供原件的，请按规定提供相关公证机关出具的公证函予以证明，如无法提供生产厂家有关原件，请提供复印件加盖生产厂家公章，否则，由此对最终评审结果所造成的不利影响和后果由供应商自负。

注：1、证明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并提供：

2、货物主要技术指标和性能的详细描述；

3、保证货物正常和连续运转期间所需的所有备件和专用工具的详细清单，包括其价格和供货来源资料。

## 十二、软件技术方案及实施方案

## 十三、运维方案

## 十四、移交方案

## 十五、其他